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  
傳 真：04-23325189  
聯絡人：林欣儀  
電 話：04-3706-1364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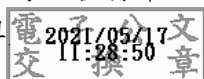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字第1100058193號  
速別：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請協助推廣「偏鄉學校中央廚房計畫」政策說明資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新聞傳播處110年5月10日院臺聞字第1100173455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優化升級偏鄉學校營養午餐，政府推動「偏鄉學校中央廚房計畫」，從推動食材聯合採購、提高食材補助費用、擴建中央廚房到強化人力與透明智慧化運輸管理，讓偏鄉與都會區學童享有同等飲食照顧。行政院特策製旨揭說明資料，請於貴機關網路首頁、臉書、出版品及社群網站等通路加強露出，並轉知所屬機關配合辦理。
- 三、本案電子檔請至行政院全球資訊網「政策與計畫—政策櫥窗」項下下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 
副本：本部國教署學安組



教育處 收文:110/05/17



1100177654

3 無附件